

# 2023 年度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 (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推广中心)“处理中心 日常运营经费”绩效自评报告

## 一、基本情况

根据市政府常务会议决定事项通知（清办会函[2013]3号）、市政府常务会议决定事项通知（清办会函[2016]152号）、清远市区生活垃圾应急处理工作推进会议纪要（市政府工作会议纪要[2017]178号）、《生活垃圾填埋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6889-2008）等及中心三定方案精神。开支内容包括有：车辆运行费 3 万、青山填埋场第三方环保检测费 35 万、分摊城管大楼办公水电费、通讯费 5.5 万、协助局开展垃圾分类和检查工作费用 8.4 万、监管绿能环保发电项目工作费用 8 万、伙食补贴 7.2 万、青山填埋场水稻补偿款 4.12 万、日常用品、办公用品等 4.68 万、对填埋场、绿能环保发电项目渗滤液计量设备、地磅等进行抽检 2 万等，共计 77.9 万元。

## 二、自评情况

（一）自评等级和分数。

自评等级：优，分数：95 分。

（二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。

1.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。

2023年度清远市处理中心日常运营经费项目年度预算（计划）安排金额77.9万元，实际到位金额77.9万元，到位率100%；实际支出金额77.9万元，结余金额0万元，支出率100%。

## 2.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。

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本类项目的整体进度为100%，超过核定的96%的进度。支付12个月检测费，完成检测次数48次，现场值班率100%，全年检查次数12次，资金支出率不超过100%。

## 3. 简要写明服务对象满意调查情况。

本年度收到本地级市本类项目的群众投诉比例为0次，未超过本项考核指标。

## 三、改进意见

针对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。

1、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，创新管理手段，用新思路、新方法，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。

2、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，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绩效考评体系，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水平和效率。